

20世纪的俄罗斯与中国·两大民族及其领袖们

勃列日涅夫与毛泽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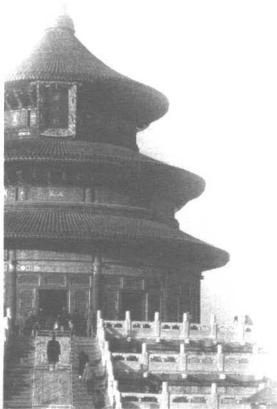
戈尔巴乔夫与邓小平

四川人民出版社

D829.512

J210

2.85



勃列日涅夫与毛泽东 戈尔巴乔夫与邓小平

[俄] 尤·米·加列诺维奇 著

孙黎明 吕东明 译

薛衡天 审校

四川人民出版社

(川) 新登字 001 号

责任编辑：朱蓉贞
封面设计：周靖明
技术设计：何 华

·20世纪的俄罗斯与中国 两大民族及其领袖·
勃列日涅夫与毛泽东·戈尔巴乔夫与邓小平
〔俄〕尤·米·加列诺维奇 著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成都盐道街3号）
新华书店经销
四川省印刷技术协会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mm×1168mm 1/32 印张 7.25 插页 4 字数 163 千
1999年9月第1版 1999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 7-220-04342-2/D·620

定价：13.00 元

内部发行

加强交流，增进理解

——《20世纪的俄罗斯与中国 两大民族及其领袖》 从书中译本代序

薛衡天

中国与俄罗斯是山水相依的两大邻邦，又是战略协作伙伴关系国，即使从17世纪中叶算起，两国也有近400年的相互交往史。正确总结中俄关系史，特别是总结近100年来的中俄关系史，对增进中俄两国人民的相互了解，巩固和发展中俄战略协作伙伴关系，对中俄两大民族世世代代友好下去，无疑会起到积极的影响。

既然是总结中俄两国关系史，我们首先应当想到，这是中俄两国人民，特别是中俄两国历史学家共同的事情。不能关起门来互不来往，更不能一见不同观点就水火不容；而应当是主动地加强交流与合作，在交流中增进了解，扩大共识。

谈到交流，我想首先应当把不同观点的交流放在首位，至少双方都不要回避不同观点的交流。中俄双方的历史学家首先应在这方面做出自己的努力，因为已经取得和将会取得的共识部分，不会成为交流的障碍。

F236/06



既然是不同观点的交流，在交流的过程中就不可避免地发生争论。这种争论，中国叫“学术争鸣”，俄国叫“科学争论”，是一个意思。它不是你死我活的“大论战”，而是以冷静的科学态度，用科学方法，全面地占有材料，摆事实讲道理，以辨明真理为目的的争论。这种争论只会增进了解，而不会增加误解。这些常识性的道理自不必多说。这里应特别强调的是，在当前情况下，中俄两国学者作为同行，首先应当彼此对对方的立场抱有理解和宽容的态度。

无可讳言，中俄两国学者都是各自站在维护本民族利益的立场上来研究、阐述和总结中俄关系史的。由于中俄两个国家和两个民族在近百年来在世界上所处的地位不同，所表现出来的民族利益要求不同，反映在两国有关学术著作中，在对发生在中俄关系史上的一些重大事件的阐述和评价上，就出现了很大分歧，甚至是截然相反的结论。

例如，对发生在本世纪初在中国东北进行的日俄战争，俄国学者的著作可以说是汗牛充栋。从总体上看，在这些著作中贯穿的基本思想是日本侵害了俄国的利益，强调了俄国对日战争的“正义性”，歌颂了俄国将士为捍卫俄罗斯民族利益而勇敢献身的精神；也谴责了沙皇政府，但所谴责的是它的腐败无能，没能打赢这场战争。如果它打赢了这场战争，那么沙皇尼古拉二世就会成为俄国的民族英雄。至于这场战争对中华民族造成的空前浩劫，没见到哪一部俄国学术著作进行过认真的揭露。因为他们忽略了最重要的事实，就是这场战争既不是在俄国的土地上，也不是在日本的领土上进行的，俄日军队共同蹂躏的是中国的土地。对中国学者来说，对日俄战争当然有自己的看法：这场战争对日俄双方来说都没有任何正义性可言，这是两个帝国主义国家为分割侵华利益而进行的一场强盗战争。



在中国学者笔下的日俄战争，当然少不了对日俄两个帝国主义国家侵华罪行的揭露和对它们对中华民族所犯下的暴行的控诉！

此外，由于中俄两国学者研究的角度不同，所掌握的材料来源不同，评判是非的标准不同，也会产生不同的看法和得出不同的结论。

但历史本身是客观的，真实的历史只有一个。只有客观地、多层次、多角度地揭示中俄关系的真实历史过程，才能对出现在中俄关系史上的一些重要人物做出正确评价，才能对两国关系中的恩恩怨怨得出正确结论。要达到这一目标，对两国学者来说还有许多工作要做。其中一项必不可少的工作就是加强双方间的学术交流，交流研究成果和研究方法，交流双方所掌握的最新资料。在交流过程中遇到与自己不同的观点时，首先要采取理解和宽容的态度，即尽量设身处地地站在对方的立场上想一想，想一想对方为什么会产生这样的观点，然后再加以客观冷静的辨析。如果对方是正确的，就加以吸收，如果有益的研究方法就加以借鉴。如果对对方的观点和结论不能苟同，则应坦率地阐明自己的见解，进行真诚的学术争论，在这种探讨和争论的过程中增进相互了解和扩大共识。

二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侯成德、部彦秀、周绍珩等先生所译《20世纪的俄罗斯与中国·两大民族及其领袖》是俄罗斯著名学者加列诺维奇教授于1998年脱稿的一部丛书。丛书计6本，即《尼古拉二世与慈禧 列宁与孙中山》、《两大元帅：斯大林与蒋介石》、《两大领袖：斯大林与毛泽东》、《两个一把

手：赫鲁晓夫与毛泽东》、《勃列日涅夫与毛泽东 戈尔巴乔夫与邓小平》、《世纪之交的俄罗斯与中国》。笔者是这部丛书的第一个读者，在中译本出版之际有责任将丛书的作者加列诺维奇教授及这部丛书介绍给中国读者。作为同行，笔者也想借这部丛书中译本出版的机会，与加列诺维奇教授进行一次坦诚的学术交流。

尤里·米哈依洛维奇·加列诺维奇，历史科学博士，俄罗斯科学院远东研究所高级研究员，从事中俄关系史和中俄关系发展预测研究，还担任俄中友协副主席、俄罗斯科学院汉学家协会副主席等重要的社会职务。他曾先后就读于莫斯科东方学院和莫斯科国立国际关系学院，掌握了丰富的中国学知识，并能熟练运用汉语。1954—1956年担任苏联经济文化成就展览会高级翻译首次来华，此后他又多次陪中国党政、文化、青年代表团访苏。1960—1962年在苏联驻华商务处工作。1962—1967年在苏联驻华大使馆负责中苏文化联络工作。1963年中苏两党会谈时，任苏方翻译。1964年为中苏边界谈判苏联代表团成员。1965年陪柯西金访华。1969—1970年作为苏联代表团成员，参加在北京进行的中苏边界谈判。1979年参加中苏双边关系谈判。在这些工作和活动中，加列诺维奇接触到了一些中国党政高级领导人，结识了如田汉、老舍、巴金、梅兰芳等一批文化名人，见到了中国普通老百姓的生活，切身感受了活生生的中国。由于他多次参加了中苏两国两党重要谈判，使他成为中俄关系史上的一些重大事件的参与者和见证人。

加列诺维奇教授认为，所谓中俄关系其实就是中华民族与俄罗斯民族这两大民族之间的关系。政权有更替，国家有兴亡，但民族是永存的。中苏关系史，仅仅是中俄两大民族关系史中的一个特殊阶段，不能作为一个独立于中俄关系之外的阶

段来研究。1991年上半年，笔者在莫斯科作学术访问时，加列诺维奇教授就向我讲了他的这一观点。1993年，笔者参与“中俄（苏）关系双边学术讨论会”（在满洲里举行）的组织工作，曾邀请他出席讨论会并提供论文。会议他未能如约参加，但论文却按时寄来。论文的题目就是《中俄关系中的国家利益和民族利益问题》。这篇论文将他向笔者谈的观点系统化了。《20世纪的俄罗斯与中国》无疑是加列诺维奇教授多年来研究中俄关系中的国家利益与民族利益问题的成果总汇。

丛书《20世纪的俄罗斯与中国》以中俄两国关系中的民族利益问题为核心，以中俄两国最高领导人的交往为线索，揭示了从19世纪末至1997年江泽民访美（中美俄新三角关系的建立）两国在最近的一个世纪内相互交往的历史过程，是迄今俄国学者撰写的最为完备的一部中俄关系史。前苏联时期的学者们撰写的中苏关系史（例如：贾丕才的《苏中关系（1917—1959）》、罗满宁等人的《苏中关系（1945—1981）》等）的共同特点是以意识形态为主线，以苏共对外政策原则为基准，阐述和评判中俄关系的历史。加列诺维奇的这部丛书完全突破了意识形态框架，紧紧把握住影响中俄关系发展变化的核心——中俄两大民族在近百年来相互交往中的民族利益问题——展现中俄关系的全过程。这是加列诺维奇这部丛书的最大特点。

在前苏联时期这一中俄关系史的特殊阶段（笔者认为中苏关系是中俄关系的组成部分，与加列诺维奇教授的观点一致），贯穿于这一阶段的双边关系表现为中苏两党之间和中苏两个国家之间的关系。在1949年中国共产党取得执政地位之前，中苏两党关系和中苏国家关系从总体上看是相互背离的（在个别情况下也有相一致的时候），但在1949年中国共产党成为执政党以后，中苏两党关系与中苏国家关系完全是一致的。无论是否



中苏两党关系，还是中苏两国关系，都是两国民族利益的反映，并受两国民族利益的制约。当然国家关系更直接地反映出民族利益要求。党际关系在反映民族利益要求方面就比较间接（特别是反映在意识形态领域的相互关系方面更是如此），有时还出现与民族利益相背离的现象，但这种背离是短时间的，最终党际关系还是要回到符合民族利益要求的轨道上来。中苏关系的实际情况就是如此。因此，绝不能认为，只有中苏国家关系才反映两国的民族利益，而两党关系不反映两国民族利益并始终背离民族利益。加列诺维奇教授将中苏国家关系作为体现两国民族利益的主线并较充分地阐述中俄两大民族的利益关系，给人以许多启发；而对中苏两党关系与两国民族利益有时一致、有时背离的复杂情况没有展开分析，无疑是个缺憾。尽管有此缺憾，加列诺维奇所构筑的中俄关系史研究的新框架仍然是一个重大突破，对中国同行仍不失借鉴意义。

丛书的第二个特点是作者注意将中俄关系史的一些重大事件置于当时大的国际背景下进行综合分析。二战后形成的以美苏为首的两大营垒的相互关系是影响世界各种国际矛盾发生与演变的基本因素。离开了苏美关系和中美关系，发生在中苏关系中的许多重大事件就说不清楚。加列诺维奇分析了 50 年代末、60 年代初苏联对美缓和政策和中国对美强硬政策（在台湾问题上）对中苏关系的影响，特别是对 60、70 年代越南战争对中苏关系的影响分析得比较透彻。当时越南是中苏的共同盟友，中苏都支持越南抗美战争。正是这个共同盟友的牵制，使恶化了的中苏关系没有走到最终绝裂的地步。换句话讲，也就是美国的对越政策（很大程度上也是美国对华政策和美国对苏政策）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中苏关系不战、不和、不决裂的僵持状态。由于作者注意多边关系的分析，就使迭宕起伏的中



苏关系显现出较清晰的脉络。

第三，丛书中俄史料并重。作者大段大段地引用中俄双方的史料和论著（其中相当一部分是俄罗斯新近解密的档案文件；还有一部分是作者作为中苏关系一些事件的参与者和见证人的身份提供的亲身经历和感受），然后得出自己的结论。尽管作者所引用的一些中文出版物远非严肃的科学著作，对一些相互矛盾的记载、甚至完全失真的史料缺乏必要的辨析，导致所下结论失之偏颇。但是像作者这样系统地、而不是断章取义地大量引用中方资料，是在苏联时代以及当今的俄罗斯公开出版的著述中未曾有过的。作者这样做显然是为了表明自己所做出的结论具有客观性，同时，也可以让读者在系统地阅读中俄双方的有关记述中得出自己的结论。能做到这一点不容易，除了作者有面对各种与自己不同的观点的勇气外，还需要有深厚的中文功底，更需要花大量时间和精力去做艰苦的阅读和翻译工作。没有像加列诺维奇教授这样的学历和工作经历的人，是很难做到这一点的。

三

这部丛书给人最强烈的印象是作者对俄罗斯联邦对华政策的参与性。通读全书，笔者做出的结论是：与其说这部丛书是一部学术著作，毋宁说它是向俄罗斯联邦政府提供的一份对华政策咨文。很显然，作者试图通过对从19世纪末到1998年底全书完稿时这最近一百年来中俄关系史的全面检讨，提示俄罗斯联邦政府，在这最近的一百年中，俄国历届政府（包括苏联政府）的对华政策哪些是成功的，哪些是失败的；在现实的对华政策中，应当怎样做，不应当怎样做；在已经付诸实施的对

华政策中，哪些是应当坚持的，哪些是应该修正的。这种对现实政策的强烈参与意识，与作者的职业经历密不可分，也与当前俄罗斯远非稳定的社会状况和政治状况有关。在担任苏联外交官期间，加列诺维奇教授就曾多次向苏联政府有关部门提出自己在对华政策方面的看法和建议，结果是石沉大海。苏联解体后，关于俄罗斯对外政策问题成为各派政治力量争论和斗争的热点之一。其中实行什么样的对美政策、什么样的对华政策是争论的主要内容。加列诺维奇是中苏关系史上许多重要事件的参与者和见证人，苏联解体后又从事中俄关系发展预测研究，面对俄罗斯对外政策热烈辩论的社会气氛，他自然要表明自己的立场。在这部丛书中，他就当前的中俄关系，以及与中俄关系相关的中美关系和俄美关系问题、俄罗斯对台湾政策问题，都提出了自己系统的看法和主张。特别涉及俄罗斯联邦现时对华政策问题，加列诺维奇教授所持立场与俄罗斯联邦政府的立场完全相反。

例一：对中苏国界东段协定和中俄国界西段协定，中俄两国领导人都给予充分肯定，中俄两国政府有关部门和社会人士也给予积极评价。一致认为，这两个边界协定是全面解决中俄历史遗留下来的边界和领土问题的法律依据，是中俄建立战略协作伙伴关系的前提和保障。加列诺维奇教授却认为，这两个协定并未能解决中俄边界和领土问题。原因是协定使用了“公平合理地解决中俄边界问题”的用语。“公平合理”是判断道德是非的规范，不是法律用语。在边界协定中使用“公平合理地解决中俄边界问题”，对中国来说，就意味着它在将来有可能向俄罗斯索取150余万平方公里的土地。因为中国一直认为这150余万平方公里的土地是沙俄通过不平等条约从中国割占的。加列诺维奇教授还认为，中俄国界协定，中俄文本不一

致。中文本是解决边界问题（Вопросы границы），俄文本为解决边界上的问题（Пограничные вопросы）。^①之所以出现这种情况是因为，俄方历来认为，中俄领土和边界问题早已解决，所以俄方所谈的仅仅是一些边境地段的边界问题。而中方的根据是，“中国的部分领土暂时非法掌握在苏（俄）方手中，因此有必要讨论边界问题，也就是领土归属问题”。对以上两个边界协定，中俄双方各自所持立场不同，当然也就谈不上边界问题的彻底解决。彻底解决两国边界问题的办法是，中俄双方签订一个边界条约，中国要在条约中声明，中国永远不再要求索还那150余万平方公里的土地。加列诺维奇实际上是说，现已签订的两个中俄国界协定并按这两个协定勘定的中俄边界都没有解决边界问题，应推倒另来。

例二：1996年4月26日，中、俄、哈、吉、塔五国国家元首在上海共同签署了《中俄哈吉塔关于加强边境地区军事信任协定》，1997年4月24日，以上五国元首在莫斯科签署了《中俄哈吉塔边境地区裁军协定》。这两个协定是中俄哈吉塔五国建立边境地区军事领域信任与合作的崭新的国际法基础。两个协定完全摈弃了已经过时的冷战思维模式，为世界多极化和建立公正合理的国际新秩序提供了崭新的思路和机制，用叶利钦总统的话说，在当今世界“是独一无二的”。两个协定是各方完全平等自愿签订的，对各方来说，权利和义务完全是平等的。加列诺维奇教授却认为，协定是不平等的，是中国强加给俄方的。他写道，协定规定“沿中俄边界线整个100公里的地带都置于北京的监控之下；中国军事观察员有权在一定条件下

^① 由于本《代序》完稿时，丛书业已付梓。对“边界上的问题”（Пограничные вопросы）被译成“边境问题”之误，少数几处已来不及改正。丛书正文中凡被译作“边境问题”之处，均应改为“边界上的问题”。



出现在我国领土并对我方执行北京强加给我们的缩减军事力量的实施情况进行观察”，“实际上是北京单方面坚持这样做的，我们认为，我国完全不需要”。边境地区军事信任与裁军协定“本身甚至是降低了我们的民族自尊心，并引起了我国人民的忿怒；不能排除，只有废除这一协定才能使情况得到改善，才能安抚我国人民的民族感情”。

例三：台湾问题。中俄彼此维护对方领土主权完整是两国建立和维持正常国家关系的根本。1996年4月25日，江泽民主席和叶利钦总统在北京签署的《中俄联合声明》指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支持俄罗斯联邦为维护国家统一所采取的措施和行动，并认为车臣问题是俄罗斯的内部事务。

俄罗斯联邦重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代表全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俄罗斯不同台湾建立官方关系和进行官方往来。俄罗斯始终承认西藏是中国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如果中俄任何一方违反上述声明，那就将从根本上破坏两国关系。因此中俄双方严格遵守和切实维护以上声明。

加列诺维奇教授在丛书中也多次提到了上述原则，并说，莫斯科对台关系，“首先，必须等中国人的‘家庭纠纷’得以解决，外人才有可能在这场‘纠纷’中确定自己的立场”。

但是，更引人不安的是，加列诺维奇教授还提出一系列有悖于上述声明精神的观点：

“建立我们（莫斯科与台北一引者）之间关系的全新



形式是很重要的。因为莫斯科和台北之间一方面要在经济和文化领域发展合作，另一方面还要相互给予外交承认。”

“我们之间的关系从形式上看是非政府间的，而事实上，如果脱离了国家间关系的领域就不能圆满而有效地存在和发展。”

“实际上，我们双方间已经决定建立国家间关系。只是出于必要，只赋予其表面的非政府间的形式而已；在莫斯科和台北设立的相应的机构（指俄台分别在莫斯科和台北设立的经济文化合作协调委员会办事处等，这些机构，俄罗斯联邦政府声明为非官方机构—引者）也只是在名义上为非政府机构。如果需要，还将在对方互相设立大使馆。”

无需说明，如莫斯科与台北互设“大使馆”，就是支持“台独”！

以上三例都不是学术问题，而是关于俄罗斯现实对华政策的根本问题。设想一下，上列政策设计如果成为俄罗斯现实对华政策的话，那末且不说中俄战略协作伙伴关系，即便是维系正常的国家关系，也将无从谈起。

加列诺维奇教授所提出的上述对华政策主张，并不代表俄罗斯联邦政府的意图。甚至在俄罗斯政界和学术界也不是主流观点。但是这些主张却不能不说这是近年来俄罗斯社会各派政治力量在俄罗斯对外政策问题上所进行的争论和斗争的直接反映。我们注意到，个别俄罗斯政府官员、下院议员，以及军队领导人，他们也不时地在公开场合冒出类似于上述主张的言论。

中俄战略协作伙伴关系是牢固的，因为它是建立在中俄两



大民族根本利益基础上的平等、友好的协作关系，不会因某种政治派别一时的感情冲动所动摇。但是一些极端主义主张却能感染社会情绪，伤害两大民族之间的感情，当然也会损伤中俄战略协作伙伴关系。

为了维护来之不易的中俄战略协作伙伴关系，不仅要看到两国政治家和人民积极发展这一关系的主流，还应注意到有可能损伤这一关系的潜流。从这种意义上说，这部丛书的翻译和出版是给关心、爱护和维护中俄战略协作伙伴关系的我国社会各阶层人士引进了一副“清醒剂”。不光是我国学术界，在党、政、军有关部门从事与对外政策工作有关的同志读读这部丛书，不是没有益处的。它可以帮助人们冷静地想一想：在中俄关系历史与现实的各个层面上还存在着什么问题？俄罗斯学者和人民是如何看中俄关系的？他们的真实想法是什么？为什么会产生这些想法？从两国关系史中应吸取什么教训？在现实对俄关系中应注意些什么？

四

笔者作为这部丛书的审校者，应当坦诚地说，对这部丛书中的一些基本观点是不同意的。为避免过于繁琐，谨就加列诺维奇教授提出的中华民族的民族性、领土问题和中国威胁等最基本的问题谈谈自己的认识。假若这些问题谈清楚了，能达到与加列诺维奇教授沟通和增进了解的目的，其他附属问题也自然而然地解决了。

首先是关于中华民族的民族性问题。

由于加列诺维奇教授主要写的是中俄两大民族的关系，因此，在丛书中反复提到中俄两大民族各自的民族性格问题，并

将两大民族的性格加以比较。他写道：

“俄国人作为一个民族，性格温和带有防御性。中国人作为一个民族，具有侵略性，对地球上的邻国是个威胁。对于俄国人来说，侵略或进攻状态是短期的，是已经过去了的阶段。对于中国人来说则是自觉的，故意放大的。然而不幸的是，在中国人的心灵深处扎下了根基，具有一种无限长久的危险性。”

“（中国人）在百年时间内处于虚弱状态，摆脱了虚弱状态后又转入侵略状态，至少思想上是如此。”

关于“黄祸论”、“中国威胁论”在外国报刊和出版物中并不罕见。但“中国人作为一个民族具有侵略性”的说法却从未见闻。加列诺维奇教授写的是百年中俄关系史。那末百年以来中国侵略过谁呢？我想无论谁也举不出一个具体例子。如果反过来举举其他民族侵略中国的例子，即使将经济侵略、文化侵略、政治主权的侵略排除在外，仅武装侵略就可以列出一个长长的侵略者的名单。其中，正如加列诺维奇教授所写的那样，也有沙皇俄国：“对 20 世纪的俄罗斯来说，其侵略性是不可宽恕的……对中国，这种侵略性延续太久了，也不能以反对中国的军事进攻的威胁为它开脱；这种侵略性主要是带有危险的攻击性”。在延续了一个世纪之久的备受侵略、压迫和凌辱的民族反倒具有侵略性，而侵略、压迫和凌辱这个虚弱不堪民族的民族却是个“性格温和带有防御性”的民族，这是什么逻辑！只能是侵略有理的逻辑！且不说中华民族自己永远不会接受这一具有侮辱性的“判词”，就是在历史上侵略中国领土最多的俄罗斯民族和侵华罪行最为深重的日本民族也不会同意这一逻

辑！

给民族定性是极其严肃的事情。本世纪 20 年代初，列宁把世界民族划分为压迫民族和被压迫民族，并指出，压迫其他民族的无产阶级是不自由的，压迫民族的无产阶级只有解放被压迫民族之后，才能最后解放自己。因此他号召全世界无产者同被压迫民族联合起来。列宁没有笼统地把压迫民族的无产阶级和广大的劳动人民打入“压迫者”的行列，把他们同本民族的帝国主义者和殖民主义者严格地区分开来，表现出严肃的科学精神。二战之后，随着被压迫民族相继获得独立，就世界范围而言，再坚持把世界民族划分为压迫民族和被压迫民族已失去了意义。因此，尽管当前世界还存在霸权主义、强权政治、以强凌弱的现实情况，但是人们已经不使用压迫民族和被压迫民族的提法了。美国不顾国际公法野蛮轰炸南联盟，全世界一切主持正义的人们都愤怒地谴责美国的侵略行径，但谁也没有说美国民族是侵略民族。从美国方面看，它为给自己推行霸权主义制造借口，诬称一些国家为“胡作非为的国家”，但它也没有把这些国家的民族称作“胡作非为的民族”，或具有侵略性的民族。因为民族是不可侮的。加列诺维奇教授脱离时代环境，不讲具体事实，不作具体分析，笼而统之地说“中国人作为一个民族具有侵略性”，这至少是极不严肃的。对此，笔者感到极为遗憾！

在近百年来，作为被侵略、被宰割对象的中华民族，没有，也不可能有侵略行为，加列诺维奇教授是十分清楚的。他说中华民族具有侵略性是指民族的思想和民族的状态——中国人“摆脱了虚弱状态之后又转入了侵略状态，至少思想上是如此”。这就是说，加列诺维奇教授的根据，不是一个民族的实际行动，而是一个民族的思想表现，思想状态。那么，中国人